

证券代码：873444

证券简称：万泰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 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 变更方式

一致行动人关友兵、段俊飞、余子军、余淇、张玲通过其他方式签署《关于一致行动安排承诺的解除函》，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余子先、余子勇、关友兵、段俊飞、余子军、余淇、张玲变更为余子先、余子勇，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

姓名	余子先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万泰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能防爆设备、智能矿山信息系统和智慧供电系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安徽省淮南市高新区（山南新区）国槐路与春申大街交叉口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万泰股份 41.63%股份，合计 40,920,157 股。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余子勇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万泰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能防爆设备、智能矿山信息系统和智慧供电系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安徽省淮南市高新区（山南新区）国槐路与春申大街交叉口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万泰股份 13.72%股份，合计 13,489,360 股。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鉴于万泰股份已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并撤回上市申请材料，决定解除《关于一致行动安排的承诺函》。

本次一致行动人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5-065）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本次变更不涉及股份限售安排。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一致行动安排承诺的解除函》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